

证券代码：839493

证券简称：并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2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陈钟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4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4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随公司所处算力服务行业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增长，企

业客户占比有所提升，后付费客户逐渐增加，公司应收款项余额增加较多。公司加强了客户风险管理，并综合评估客户应收款项的构成、风险性及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并结合当前经营情况以及对未来运营状况的预测，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应收款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书面核查意见》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